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ngyu Intelligent Agricultural Holdings Limited
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5)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91,021,689股新股份(「該公佈」)。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全部先決條件已獲達成，配售事項的完成(「完成」)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落實。合共91,021,689股配售股份(佔緊隨完成後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7%)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9港元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各承配人及(如適用)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亦非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一致行動。概無承配人於緊隨完成後已成為或將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所得款項用途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包括但不限於配售佣金、法律費用及支出)後)約為25,900,000港元。誠如該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i)約15,0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57.9%)用於償還貸款；(ii)

約8,0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30.9%)用於發展農業垂直電商平台及農業低空經濟；及(iii)約2,900,000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約11.2%)用於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本公司於該公佈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緊接該公佈日期前十二(12)個月內進行以下股本集資活動：

相關公佈日期	事項	籌集所得 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於該公佈日期 之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及 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根據一般 授權認購 新股份	約42,300,000 港元	(i) 約25,000,000港元 用於採購，包括 於本集團日常及 一般業務過程中 購買農產品及肉 類產品、家禽、海 產及預製食品。	按計劃動用。
			(ii) 約14,000,000港元 將用於償還其他 借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	按計劃動用。
			(iii) 約3,300,000港元 將用於本集團其 他一般營運資金 用途。	按計劃動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緊接該公佈日期前過往十二(12)個月內並無進行任何其他股本集資活動。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以下為本公司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 ²	股份數目	概約 % ²
林裕豪先生 ¹	266,215,087	58.5	266,215,087	48.7
承配人	—	—	91,021,689	16.7
公眾股東	188,893,358	41.5	188,893,358	34.6
總計	<u>455,108,445</u>	<u>100.00</u>	<u>546,130,134</u>	<u>100.00</u>

附註：

- 266,215,087股股份中有264,731,087股由Sino Richest Investment Holding持有。林裕豪先生於Sino Richest Investment Holding中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林裕豪先生被視為於Sino Richest Investment Holding所持有的264,731,08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上表載列之若干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總計一欄所示數字未必為前述數字之算術總和。

承董事會命
從玉智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聯席首席執行官
林裕豪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林裕豪先生及楊艷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邵華先生、朱柔香女士及李楊女士。